

证券代码：605196

证券简称：华通线缆

公告编号：2024-103

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	2024/11/6
回购方案实施期限	待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
预计回购金额	5,000 万元~10,000 万元
回购用途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减少注册资本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
累计已回购股数	0
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	0
累计已回购金额	0
实际回购价格区间	不适用

一、 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

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11 月 5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（包括但不限于股票回购贷款）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，回购的股份中 50%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，其余 50%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。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3.42 元/股（含），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

低于人民币 5,000 万元（含），不超过人民币 10,000 万元（含）。回购期限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。

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5 日召开了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7 日披露的《华通线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102）。

二、 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2024 年 11 月，公司未开展回购股份。截止 2024 年 11 月底，公司目前暂未实施开展股份回购计划。

上述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回购方案的要求。

三、 其他事项

公司将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，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，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12 月 3 日